

### 環島中港通【乘客守則及服務條款】

- 1 乘客購票付款後，則視作已理解及同意遵守本條款及細則。乘搭本公司過境車輛，須遵守本公司所訂的規則，包括本公司張貼的、車票上印刷的及官方網站或官方網上平台公布的乘客須知、守則及其它應注意之事項。
- 2 車票當天當班有效，乘客請保留車票以備查閱。所有車票塗改無效、遺失不補。電子票乘客未能出示有效二維碼會被拒乘車。持票人必須依照已訂座乘車日期及上車地點，提前 15 分鐘到站等車，逾時不候，亦不獲退票。
- 3 一般改簽及退票處理規則：
  - i) 退票及改簽政策可參閱【退改說明】，並以【退改說明】為最終版
  - ii) 如車票之發車日期為於連續二天長假期或於農曆新年、復活節、清明節、聖誕節、中國進出口商品交易會（『大節日』）及本公司指定日子期間，發車前三天，票務中心將不接受退票及改簽安排。
  - iii) 颱風天氣或其他安全原因退票的請參照第 13 條。

#### 改簽規則：

- i) 距離發車時間 60 分鐘內，不可改簽。
- ii) 已使用、正在使用 或 已發車但未有乘坐的車票，不可改簽
- iii) 乘客可免費改簽一次，其後每次改簽須支付改簽手續費，按港幣/人民幣 20 元收取。
- iv) 票價差額收取規則：
  - a) 若更改之班次/路線票價較原票價(不含優惠券)高時，須補回差價；
  - b) 若更改之班次/路線票價較原票價(不含優惠券)低時，其產生的車票差額不獲退還。
- v) 改簽政策不適用於以下路線，且其它車票不可改簽到以下路線：
  - a) 中山 往返 澳門班次，不可改簽
- vi) 深圳 往返 澳門/珠海班次，只可改簽為深圳往返珠海、澳門班次 或 任何城市(不含聯營路線的城市或站點) 往返 香港班次：
- vii) 以下路線僅能在同路線內改簽，且其它車票不可改簽到以下路線：
  - a) 香港 往返 澳門；
  - b) 香港 往返 蓮塘口岸；
  - c) 香港 往返 惠州；
  - d) 香港 往返 中山
  - e) 香港 往返 清遠
  - f) 香港 往返 肇慶
  - g) 深圳灣口岸 往返 香港國際機場、亞洲國際博覽館、香港迪士尼樂園、迪士尼樂園（豪華轎車）、昂坪纜車站
- vi) 購買原車票時使用的優惠權益不予退還。
- vii) 改簽不能使用及獲得優惠權益。

- viii) 官網改簽時之支付方式必需與原車票之支付方式相同
- ix) 改簽成功與否視乎班次實際操作情況而定

退票規則（門市退實體票/官方線上平台電子票）：

- i) 距離發車時間 60 分鐘內，不可退票。
  - ii) 已使用、正在使用 或 已發車但未有乘坐的車票，不可退票。
  - iii) 退票金額＝實付金額（不含任何優惠）扣減退票手續費；若退票金額小於 0，則按 0 處理。
  - iv) 退票手續費收取規則：
    - a) 距離發車時間 48 小時（不含）以上，收取車票原價的 10%；
    - b) 距離發車時間 24 至 48 小時（含）之內，收取車票原價的 20%；
    - c) 距離發車時間 1 至 24 小時（含）之內，收取車票原價的 50%。
  - v) 門市收取退票手續費時，須四捨五入為整數。
  - vi) 線上銷售平臺（即微信小程序、香港支付寶小程序、國內支付寶小程序及官網）的退票手續費收取按照四捨五入保留 2 位小數。
  - vii) 購票時使用的優惠券，不予退還，且不計入車票實付金額。
  - viii) 購票時贈送的優惠券，退票時將收回。
  - ix) 採用積分支付的，以積分退還。
  - x) 往返套票必須整套安排退票（即去程及返程同時退回），退票手續費會按去程及返程與距離發車時間計算；如客人已使用往返套票的其中一程，余下的車票只可以改簽
  - xi) 退票政策不適用於中山往返澳門班次
- 4
- i) 一般票價規則是乘坐人士須購成人票；每名成人票乘客可帶同一名 3 歲以下嬰孩，而該嬰孩須購嬰孩票；部分路線可視乎情況為 3 至 11 歲以下小童及滿 65 歲長者設票價優惠。
  - ii) 具體票價及票價規則以站點公告及官方網站或官方網上平台說明為準。
  - iii) 關於票類年齡界定的釋義：
    - 嬰兒票價（3 歲以下）：適用於 3 歲以下幼童；凡身高 95 釐米或以上而未能提供年齡證明之乘客，將被視作 3 歲或以上者論
    - 小童票價（3 至 11 歲）：適用於 3 歲或以上、惟未滿 12 歲之人士
    - 成人票價（12 歲至 64 歲）：適用於滿 12 歲至 64 歲之人士
    - 長者票價（65 歲或以上）：適用於 65 歲或以上之人士
  - iv) 本公司有權要求乘客出示有效證件以核實乘客年齡，不符優惠票價年齡要求之乘客不得憑優惠車票乘車。
  - v) 線上跨境交易存在匯率差，實際支付金額以購買時系統顯示的實際價格為準。
- 5
- i) 每名乘客只可免費攜帶一件大型行李（大型行李只能存放在巴士行李箱內）：體積不能超過 64 厘米 x 41 厘米 x 23 厘米（25 英吋 x 16 英吋 x 9 英吋），重量不能超過 10 公斤（22 磅）及一件手提行李：體積不能超過 37.5 厘米 x 25 厘米 x 15

- 厘米（15 英吋 x 10 英吋 x 6 英吋）。如乘客乘坐商務轎車，行李規定則為每名乘客只可免費攜帶一件大型行李。
- ii) 對超重、超大行李（以長闊高相加所得之數不超過 128 厘米或 50 英吋為限）及攜帶危險品（易燃、易爆、強烈腐蝕性、厭惡性等物品，動物家畜及海關禁止攜帶的其他物品等），本公司有權拒絕運送。
  - iii) 經本公司同意的超量行李，本公司有權要求乘客購買額外行李票，過境巴士每件行李為\$/¥50 元，商務轎車每件行李為\$/¥100 元。
  - iv) 攜帶超大、超重或不規則行李，應在售票前徵得本公司票務人員同意。
  - v) 單車，輪椅及嬰兒車必須摺疊，其體積超過上述免費行李者，均須購額外行李票。
  - vi) 本公司有權根據當時車廂實際空間，酌情作出接受或拒絕運輸的決定。
  - vii) 如乘客因攜帶違禁品導致發生任何事故，一切後果概由攜帶者自行承擔，並承擔本公司因此招致的一切經濟損失。
- 6
- i) 乘客攜帶之物件如有遺失或損壞，本公司恕不負責。
  - ii) 如因本公司員工之疏忽引致行李的遺失或損壞，本公司對每一事故最高賠償額為港幣\$500。
  - iii) 到達海關時，乘客須自行攜帶行李過關，過關後亦要自行攜帶行李登車。過境車輛的行李物品，如因被檢查沒收，本公司不負賠償責任。
- 7
- i) 乘客上車時，請向職員出示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政府或其他國家簽發之有效旅遊證件。
  - ii) 如乘客之旅遊證件無效或遺失，為免影響其他乘客，本公司有權拒絕該乘客上車，而該乘客將不獲退票。
- 8
- 乘客過關，應遵從中港澳海關的有關規定，過關手續和注意事項之詳情，請自行查閱各地海關的具體規定。
- 9
- i) 過境車輛等候乘客過關以 20 分鐘為限，乘客如遇海關檢查逾時，恕不等候。
  - ii) 乘客被檢查逾時，可酌情處理轉乘本公司下一班次或自費選用其它交通工具。
  - iii) 本公司毋須因乘客被檢查逾時而導致旅程延誤而負上任何責任。
- 10
- i) 乘客上車後，切勿喧嘩或騷擾他人；使用任何發聲電子產品時，請使用耳筒；請勿高聲使用手機對話。
  - ii) 行車期間，切勿與司機談話。
  - iii) 為顧及安全，車輛行駛途中，請扣上安全帶及切勿離座。
  - iv) 本公司有權要求本公司認為影響其他乘客或司機之乘客下車，而該乘客將不獲退票。
- 11
- 乘客有責任遵守本條款細則規定，如違反本條款細則之條文，本公司有權拒絕接載該違例乘客。任何被拒載之乘客，將不獲退回票款。

- 12 i) 為顧及全體乘客之安全及健康，任何持票人如被發現（或被本公司認為）醉酒、神志失常、患上傳染病或嚴重疾病者，將不獲接載。16歲以下人士但沒有成年人陪同或快將臨盆之孕婦亦不會獲得接載。
- ii) 如因 12 i) 被拒載之乘客，可於當日起七個工作天內到原購票地點辦理退票手續。
- 13 i) 當香港天文台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及/或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及/或香港政府宣布極端情況時，或因水浸，山泥傾瀉或任何其他原因而影響安全，本公司或會在無法作出預先通知的情況下，取消班次、更改口岸或站點。
- ii) 持票人可致電本公司或登入環島中港通官方網站查詢情況及最新消息，如上述情況引致的班車取消，持票人可於當日起七個工作天內到原購買渠道/地點辦理改票或退票手續。
- iii) 官方線上平台電子票：上述情況引致的班車取消，被取消之車票(包括自營及聯營路線)會於當日起七個工作天內自動安排退票；退票細則如下：
- a. 往返套票(被取消去程)：將退回整套往返票之已支付金額及優惠券；
- b. 往返套票(被取消回程)：只退回往返票已支付金額的一半及優惠券；
- c. 若被取消之車票未有進行改簽手續：將會退回已支付金額及優惠券；
- d. 若被取消之車票曾進行改簽手續：將會退回取消車票之票面價及最後一次之改簽手續費
- iv) 上述情況引致乘客的任何損失，本公司不負任何責任。
- 14 i) 除受保過境車輛之保險公司根據第三者保險條例規定之賠償責任外，本公司概不負擔任何其它賠償責任。
- ii) 如乘客希望得到額外保障，可自行向其他保險公司購買額外保險。
- iii) 如過境車輛在國內發生交通事故，乘客必須留在原地等待當地公安及交警到場處理及記錄，方可離開現場。倘若乘客擅自離開現場，引致交警不能作出記錄，而保險公司因此無法向該乘客作出賠償，本公司概不負責。
- iv) 本條亦代表乘客同意放棄在香港法庭或小額錢債審裁處索賠內地交通意外的權利。
- v) 交通事故在內地發生所導致乘客受傷或死亡，最高賠償額按內地規定為每名乘客人民幣拾萬元正。
- 15 i) 如過境車輛因機件發生故障而未能將乘客送往目的地，本公司將設法提供替代車輛繼續行程。
- ii) 倘若本公司不能提供替代車輛，乘客可自行改乘其它交通工具。乘客可於當日起七個工作天內到原購買地點/渠道辦理退票。本公司將保留退還票款金額之最終決定權。
- iii) 路面情況涉及各種不可控因素導致班車延誤，請乘客預留足夠時間安排行程，如因班車延誤而導致之任何損失，本公司不負任何責任。

- 16
- i) 若乘客乘搭過境車輛後轉乘飛機，必須預留充裕時間辦理登機手續。
  - ii) 如因任何本公司控制範圍以外或其它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班車延誤而導致乘客無法轉乘飛機及引致其有任何損失，本公司概不負責。
  - iii) 對轉乘飛機後，航班服務和行李等方面引起的問題，本公司不負任何責任。
- 17
- i) 本公司代售非本公司自營過境交通服務或其它旅遊服務。
  - ii) 本公司代售之過境交通服務或其它旅遊服務一切交通安全和保險責任，概由乘客乘坐車輛所屬公司或提供有關旅遊服務之機構負責，乘客亦須受限於負責該等服務之公司所訂之任何及全部條款及條件。
  - iii) 如在本公司提供過境交通服務之過程中，涉及使用外判接駁服務，而於外判接駁服務中導致乘客、或其財物等有任何損失、破壞、受傷、意外、延誤、行程更改或其他不便，本公司均不負任何責任。
- 18
- i) 本公司收款及退款以交易所在地法定幣種收取/支付；即香港地區以港幣，澳門地區以澳門元，國內地區以人民幣。
  - ii) 如遇特殊情況，本公司有權以本公司內部匯率以換算應收或退款金額，乘客不得異議。
- 19 乘客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或香港特別行政區或澳門特別行政區境內，必須遵守當地法例及法規。
- 20 本公司保留更改任何以上條款及細則權利而不作另行通知。有關最新版本之乘客守則及服務條款以環島中港通網址：[www.tilchinalink.com](http://www.tilchinalink.com) 發布為準。
- 21 本公司各路線服務熱線
- i) 港澳快線：澳門(853) 2832 2198 或 香港(852) 2979 8778
  - ii) 環島中港通客戶服務：香港 (852) 2979 8778 或 國內：(86) 40088 22322 或 電子郵箱：[info@tilchinalink.com](mailto:info@tilchinalink.com)

### 环岛中港通【乘客守则及服务条款】

- 1 乘客购票付款后，则视作已理解及同意遵守本条款及细则。乘搭本公司过境车辆，须遵守本公司所订的规则，包括本公司张贴的、车票上印刷的及官方网站或官方网上平台公布的乘客须知、守则及其它应注意之事项。
- 2 车票当天当班有效，乘客请保留车票以备查阅。所有车票涂改无效、遗失不补。电子票乘客未能出示有效二维码会被拒乘车。持票人必须依照已订座乘车日期及上车地点，提前 15 分钟到站等车，逾时不候，亦不获退票。
- 3 一般改签及退票处理规则：
  - i) 退票及改签政策可参阅【退改说明】，并以【退改说明】为最终版
  - ii) 如车票之发车日期为于连续二天长假期或于农历新年、复活节、清明节、圣诞节、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大节日』）及本公司指定日子期间，发车前三天，票务中心将不接受退票及改签安排。
  - iii) 台风天气或其他安全原因退票的请参照第 13 条。

#### 改签规则：

- i) 距离发车时间 60 分钟内，不可改签。
- ii) 已使用、正在使用 或 已发车但未有乘坐的车票，不可改签
- iii) 乘客可免费改签一次，其后每次改签须支付改签手续费，按港币/人民币 20 元收取。
- iv) 票价差额收取规则：
  - a) 若更改之班次/路线票价较原票价(不含优惠券)高时，须补回差价；
  - b) 若更改之班次/路线票价较原票价(不含优惠券)低时，其产生的车票差额不获退还。
- v) 改签政策不适用于以下路线，且其它车票不可改签到以下路线：
  - a) 中山往返 澳门班次，不可改签
- vi) 深圳 往返 澳门/珠海班次，只可改签为深圳往返珠海、澳门班次 或 任何城市(不含联营路线的城市或站点) 往返 香港班次：
- vii) 以下路线仅能在同路线内改签，且其它车票不可改签到以下路线：
  - a) 香港 往返 澳门；
  - b) 香港 往返 莲塘口岸；
  - c) 香港 往返 惠州；
  - d) 香港 往返 中山
  - e) 香港 往返 清远
  - f) 香港 往返 肇庆
  - g) 深圳湾口岸 往返 香港国际机场、亚洲国际博览馆、香港迪士尼乐园、迪士尼乐园（豪华轿车）、昂坪缆车站
- vi) 购买原车票时使用的优惠权益不予退还。
- vii) 改签不能使用及获得优惠权益。

- viii) 官网改签时之支付方式必需与原车票之支付方式相同
- ix) 改签成功与否视乎班次实际操作情况而定

退票规则（门市退实体票/官方在线平台电子票）：

- i) 距离发车时间 60 分钟内，不可退票。
  - ii) 已使用、正在使用 或 已发车但未有乘坐的车票，不可退票。
  - iii) 退票金额 = 实付金额（不含任何优惠）扣减退票手续费；若退票金额小于 0，则按 0 处理。
  - iv) 退票手续费收取规则：
    - a) 距离发车时间 48 小时（不含）以上，收取车票原价的 10%；
    - b) 距离发车时间 24 至 48 小时（含）之内，收取车票原价的 20%；
    - c) 距离发车时间 1 至 24 小时（含）之内，收取车票原价的 50%。
  - v) 门市收取退票手续费时，须四舍五入为整数。
  - vi) 在线销售平台（即微信小程序、香港支付宝小程序、国内支付宝小程序及官网）的退票手续费收取按照四舍五入保留 2 位小数。
  - vii) 购票时使用的优惠券，不予退还，且不计入车票实付金额。
  - viii) 购票时赠送的优惠券，退票时将收回。
  - ix) 采用积分支付的，以积分退还。
  - x) 往返套票必须整套安排退票（即去程及返程同时退回），退票手续费会按去程及返程与距离发车时间计算；如客人已使用往返套票的其中一程，余下的车票只可以改签
  - xi) 退票政策不适用于中山交通大厦往返澳门班次
- 4
- i) 一般票价规则是乘坐人士须购成人票；每名成人票乘客可带同一名 3 岁以下婴孩，而该婴孩须购婴孩票；部分路线可视乎情况为 3 至 11 岁以下小童及满 65 岁长者设票价优惠。
  - ii) 具体票价及票价规则以站点公告及官方网站或官方网上平台说明为准。
  - iii) 关于票类年龄界定的释义：
    - 婴儿票价（3 岁以下）：适用于 3 岁以下幼童；凡身高 95 厘米或以上而未能提供年龄证明之乘客，将被视作 3 岁或以上者论
    - 小童票价（3 至 11 岁）：适用于 3 岁或以上、惟未满 12 岁之人士
    - 成人票价（12 岁至 64 岁）：适用于满 12 岁至 64 岁之人士
    - 长者票价（65 岁或以上）：适用于 65 岁或以上之人士
  - iv) 本公司有权要求乘客出示有效证件以核实乘客年龄，不符优惠票价年龄要求之乘客不得凭优惠车票乘车。
  - v) 在线跨境交易存在汇率差，实际支付金额以购买时系统系显示的实际价格为准。
- 5
- i) 每名乘客只可免费携带一件大型行李（大型行李只能存放在巴士行李箱内）：体积不能超过 64 厘米 x 41 厘米 x 23 厘米（25 英吋 x 16 英吋 x 9 英吋），重量不能

超过 10 公斤（22 磅）及一件手提行李：体积不能超过 37.5 厘米 x 25 厘米 x 15 厘米（15 英吋 x 10 英吋 x 6 英吋）。如乘客乘坐商务轿车，行李规定则为每名乘客只可免费携带一件大型行李。

- ii) 对超重、超大行李（以长阔高相加所得之数不超过 128 厘米或 50 英吋为限）及携带危险品（易燃、易爆、强烈腐蚀性、厌恶性等物品，动物家畜及海关禁止携带的其他物品等），本公司有权拒绝运送。
  - iii) 经本公司同意的超量行李，本公司有权要求乘客购买额外行李票，过境巴士每件行李为\$/¥50 元，商务轿车每件行李为\$/¥100 元。
  - iv) 携带超大、超重或不规则行李，应在售票前征得本公司票务人员同意。
  - v) 单车，轮椅及婴儿车必须折迭，其体积超过上述免费行李者，均须购额外行李票。
  - vi) 本公司有权根据当时车厢实际空间，酌情作出接受或拒绝运输的决定。
  - vii) 如乘客因携带违禁品导致发生任何事故，一切后果概由携带者自行承担，并承担本公司因此招致的一切经济损失。
- 6
- i) 乘客携带之对象如有遗失或损坏，本公司恕不负责。
  - ii) 如因本公司员工之疏忽引致行李的遗失或损坏，本公司对每一事故最高赔偿额为港币\$500。
  - iii) 到达海关时，乘客须自行携带行李过关，过关后亦要自行携带行李登车。过境车辆的行李物品，如因被检查没收，本公司不负赔偿责任。
- 7
- i) 乘客上车时，请向职员出示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政府或其他国家签发之有效旅游证件。
  - ii) 如乘客之旅游证件无效或遗失，为免影响其他乘客，本公司有权拒绝该乘客上车，而该乘客将不获退票。
- 8
- 乘客过关，应遵从中港澳海关的有关规定，过关手续和注意事项之详情，请自行查阅各地海关的具体规定。
- 9
- i) 过境车辆等候乘客过关以 20 分钟为限，乘客如遇海关检查逾时，恕不等候。
  - ii) 乘客被检查逾时，可酌情处理换乘本公司下一班次或自费选用其它交通工具。
  - iii) 本公司毋须因乘客被检查逾时而导致旅程延误而负上任何责任。
- 10
- i) 乘客上车后，切勿喧哗或骚扰他人；使用任何发声电子产品时，请使用耳筒；请勿高声使用手机对话。
  - ii) 行车期间，切勿与司机谈话。
  - iii) 为顾及安全，车辆行驶途中，请扣上安全带及切勿离座。
  - iv) 本公司有权要求本公司认为影响其他乘客或司机之乘客下车，而该乘客将不获退票。

- 11 乘客有责任遵守本条款细则规定，如违反本条款细则之条文，本公司有权拒绝接载该违例乘客。任何被拒载之乘客，将不获退回票款。
- 12 i) 为顾及全体乘客之安全及健康，任何持票人如被发现（或被本公司认为）醉酒、神志失常、患上传染病或严重疾病者，将不获接载。16岁以下人士但没有成年人陪同或快将临盆之孕妇亦不会获得接载。  
ii) 如因 12 i) 被拒载之乘客，可于当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到原购票地点办理退票手续。
- 13 i) 当香港天文台悬挂八号或以上风球及/或发出红色或黑色暴雨警告及/或香港政府宣布极端情况时，或因水浸，山泥倾泻或任何其他原因而影响安全，本公司或会在无法作出预先通知的情况下，取消班次、更改口岸或站点。  
ii) 持票人可致电本公司或登入环岛中港通官方网站查询情况及最新消息，如上述情况引致的班车取消，持票人可于当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到原购买渠道/地点办理改票或退票手续。  
iii) 官方在线平台电子票：上述情况引致的班车取消，被取消之车票(包括自营及联营路线)会于当日起七个工作日内自动安排退票；退票细则如下：  
a. 往返套票(被取消去程)：将退回整套往返票之已支付金额及优惠券；  
b. 往返套票(被取消返程)：只退回往返票已支付金额的一半及优惠券；  
c. 若被取消之车票未有进行改签手续：将会退回已支付金额及优惠券；  
d. 若被取消之车票曾进行改签手续：将会退回取消车票之票面价及最后一次之改签手续费  
iv) 上述情况引致乘客的任何损失，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 14 i) 除受保过境车辆之保险公司根据第三者保险条例规定之赔偿责任外，本公司概不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责任。  
ii) 如乘客希望得到额外保障，可自行向其他保险公司购买额外保险。  
iii) 如过境车辆在国内发生交通事故，乘客必须留在原地等待当地公安及交警到场处理及记录，方可离开现场。倘若乘客擅自离开现场，引致交警不能作出记录，而保险公司因此无法向该乘客作出赔偿，本公司概不负责。  
iv) 本条亦代表乘客同意放弃在香港法庭或小额钱债审裁处索赔内地交通意外的权利。  
v) 交通事故在内地发生所导致乘客受伤或死亡，最高赔偿额按内地规定为每名乘客人民币拾万元正。
- 15 i) 如过境车辆因机件发生故障而未能将乘客送往目的地，本公司将设法提供替代车辆继续行程。  
ii) 倘若本公司不能提供替代车辆，乘客可自行改乘其它交通工具。乘客可于当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到原购买地点/渠道办理退票。本公司将保留退还票款金额之最终决定权。  
iii) 路面情况涉及各种不可控因素导致班车延误，请乘客预留足够时间安排行程，如因班车延误而导致之任何损失，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 16
- i) 若乘客乘搭过境车辆后换乘飞机，必须预留充裕时间办理登机手续。
  - ii) 如因任何本公司控制范围以外或其它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班车延误而导致乘客无法换乘飞机及引致其有任何损失，本公司概不负责。
  - iii) 对换乘飞机后，航班服务和行李等方面引起的问题，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 17
- i) 本公司代售非本公司自营过境交通服务或其它旅游服务。
  - ii) 本公司代售之过境交通服务或其它旅游服务一切交通安全和保险责任，概由乘客乘坐车辆所属公司或提供有关旅游服务之机构负责，乘客亦须受限于负责该等服务之公司所订之任何及全部条款及条件。
  - iii) 如在本公司提供过境交通服务之过程中，涉及使用外判接驳服务，而于外判接驳服务中导致乘客、或其财物等有任何损失、破坏、受伤、意外、延误、行程更改或其他不便，本公司均不负任何责任。
- 18
- i) 本公司收款及退款以交易所在地法定币种收取/支付；即香港地区以港币，澳门地区以澳门元，国内地区以人民币。
  - ii) 如遇特殊情况，本公司有权以本公司内部汇率以换算应收或退款金额，乘客不得异议。
- 19 乘客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或香港特别行政区或澳门特别行政区境内，必须遵守当地法例及法规。
- 20 本公司保留更改任何以上条款及细则权利而不作另行通知。有关最新版本之乘客守则及服务条款以环岛中港通网址：[www.tilchinalink.com](http://www.tilchinalink.com) 发布为准。
- 21 本公司各路线服务热线
- i) 港澳快线：澳门(853) 2832 2198 或 香港(852) 2979 8778
  - ii) 环岛中港通客户服务：香港 (852) 2979 8778 或 国内：(86) 40088 22322 或 电子邮箱：info@tilchinalink.com
22. 如簡体中文版本与繁体中文版本有任何抵触或不相符之处，概以繁体中文版本为准。